

職稱	組長
職系	綜合行政
職務列等	委任第五職等至薦任第七職等
刊登有效起日	2022/1/13
刊登有效終日	2022/1/18
人員類別	公務人員
工作地點	永康區
須具資格條件	一、國內外大專(含)以上學校畢業。二、公務人員考試及格，具綜合行政職系任用資格(須符合109年1月16施行之職組暨職系名稱一覽表任用資格)，並經銓敘審定合格實授薦任第六職等以上。三、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、28條及公務人員陞遷法第12條各款情事者，且無限制轉調情事，並符合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與性別平等教育法27-1條規定。四、未曾受懲戒或行政處分，具工作熱忱、品行端正、具服務熱忱及溝通協調能力，注重行政倫理，並能配合學校職務調整者。五、英語檢定測驗初級以上通過者尤佳。六、熟悉採購相關業務與一般行政工作，工友及臨時人員管理相關法令規章者，具電腦基本能力(WORD、EXCEL、網路等)。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「採購專業人員資格考試訓練發證及管理辦法」，取得採購專業人員基本資格，並領有及格證書者，得優先考量。
工作內容	一、辦理全校工程、財物及勞務採購招標相關事宜暨工程管理及進度填報。二、辦理全校壹拾萬元以上營繕工程及購置、定製等業務及場地租借事宜、會議場所布置及其他庶務有關業務。三、各項公物修繕督導及協助災害預防安全維護暨美化、綠化、環保有關庶務工作暨值日夜人員之管理指派、門禁管理督導等工作。四、負責工友管理考核暨臨時人員簽約、管理、考核暨其他相關業務。五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機關地址	臺南市永康區三民里水漾路110號
聯絡人	林育如
聯絡電話	06-2538289轉160
電子郵件	a00505@tn.edu.tw
檢具文件	一、請檢附：(一)派令(二)銓敘部審定函及相關銓審函(三)考試及格證書(四)最近5年考績通知書(105年至109年)、獎勵資料(106年1月13日至111年1月12日)(五)其他證件(英語能力測驗及格證書、採購證照、身心障礙人員手冊，無則免附)等相關資料(資料若提供填寫不實或有遺漏，一切後果概由當事人負責)。二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採email(優先)或線上報名二擇一。(一)請email至a00505@tn.edu.tw，寄送完成後請電洽林主任確認。(二)請應徵人員於111年1月18日前至人事服務網(https://ecpa.dgpa.gov.tw)之「DK:職缺應徵」系統填寫個人簡歷並確認個人完整履歷資料(個人簡要自述務必簽打，路徑：我的履歷→個人簡要自述→個人簡要自述簽打作業)，並授權徵才機關取得履歷資料，並上傳前開應檢附證件資料。三、甄試方式：經審查符合資格者擇優通知甄選(學經歷證明35%及面試65%)。四、預計於收件截止後3日以電話通知資格合格名單及甄選時間。另請依排定甄選時間前20分鐘抵達本校指定場地，未按排定時間或未到場者以棄權論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保留，參加甄選面試者請持身分證正本及相關應徵文件正本以供查驗。五、錄取公告：請至臺南市政府人事處(https://personnel.tainan.gov.tw/listRecruit.aspx?nsub=K0A410)錄取公告查詢，另以電話通知正取錄取人員，未錄取者則不另行通知。六、如有未盡事宜，依相關規定辦理。七、報名人員之應徵資料，如有偽造、變造、假借、冒用等情事，一經查明，已錄取者，撤銷錄取資格；已發布派令者，撤銷派令；如涉及刑責由應徵者自行負責。八、錄取人員報到時，請依職業安全法檢附體格檢查表。
正取	1名
備取	2 以依序遞補原公開甄選職缺為限，候補期間三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。
其他說明	歡迎身心障礙者參加甄選 歡迎原住民族參加甄選